# 关于契丹小字的几个问题

即　实

王弘力同志撰《对〈契丹小字字源举隅〉的几点商榷》（以下简称《商榷》）①一文，对拙著《举隅》提出了一些不同的见解。特写此文奉答。

## 一、关于尕

《商榷》认为尕应读［wan］，而不读［ɔn］，理由是蒙古语之［ɔ］在契丹语是［wa］。《商榷》并举《辽史》之"瓦里、算、滑里、洼"四例为证。

下面先来分析一下"瓦里"等四个例词。

"瓦里"的语义是什么，《辽史》并未说及。《商榷》以为是由动词"进入"转成之名词"场所、位置、地方、区域"。根据是达斡尔语之［war］。可是，一则达斡尔语虽谓进入为［war］，却不谓位置、地方等等为［war］。正好相反，［ɔrɔ］才是位置，［gatʃirɔr］才是地方。不仅如此，蒙古语称往昔、先前为［urid］，达斡尔语则称为［ɔrdɔ:n］。契丹语称宫为"斡鲁朵"，《辽史》也未写作"瓦里朵"，这更能说明问题。二则"场所"、"地方"是普通名词，不可能用为专门机关的名称。至多只能成为名称中之一部分。因此，说"瓦里"即"场所"，根据似嫌不足。

"算"，是斡鲁朵名，语义为"心腹"，《辽史·营卫志》明确记载："国语心腹曰算。"《商榷》引以为据的《国语解》所谓"算，腹心拽剌也"，因"拽剌"二字乃是添足，已不准确。而且"算"与蒙古语之"选"音节不同，不能比附。《商榷》所引［sɔŋgɔ］，是命令式，已比"算"多一音节，若是陈述式，音节还要多。二者显然不是同一个词。可见，以［sɔŋgɔ］解"算"，一则已离《辽史》之明确解释，二则其音又牴牾不合。

《商榷》以为"滑里"之义为"二"，并以蒙古语之［xɔjar］为据。然一则蒙古语［xɔjar］第二音节之［j］在前，［r］在后；"里"，视为舌音是［r］在前，［i］在后，两者不同。二则滑里与蒙古语之二十［xɔ-ri］相近，与二［xɔjar］相差较远。三则无论解为二或二十都难用为人名，蒙古族或达斡尔族均无以二或二十作人名的习惯。所以，推"滑里"之义为二似应再作斟酌。

《商榷》读洼为［wax］，比附为蒙古语之［ɔxi］。然读洼为［wax］，不知有何根据。洼，《唐韵》注一佳切。其尾音为［a］而非［x］。所以，不应比附为蒙古语之［ɔxi］。

四例论据都难成立。那么，有无［ɔ］与［wa］对应关系呢？由上可知，蒙古语与达斡尔语之间，是有［ɔ］与［wa］的对应关系的，也有［u］与［ɔ］相对应的，不过范围极其有限。所以，不能一概而论。蒙古语与契丹语之间，有无此种对应关系呢？由于目前对契丹语知之甚少，还不好下结论。

《商榷》读尕为［wan］，因而解为人名"团石"；解为"管仲"；解为"攒涂"。

① 载《民族语文》1984年第3期。



© 1994-2009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. All rights reserved.　http://www.cnki.net

是否人名“团石”？恐怕未必。我们可以假定读[t'owan]，可能否读石呢？《关于契丹小字研究》（下称《研究》）①一文解 、 、为为刺史、司空。三司，个人认为很有道理。可知只音译刺、司，而石不能写作。所以，的语义待有其他例证才能确解。

是否“管仲”？是。但须校正一个原字。应是字之误。

是否“攒涂”？不是。因为难与汉文哀册相合。汉文哀册与契丹文哀册虽非对译，但徙殡与安葬之地，不能相异。如《道册》之“徙殡于仙游殿”、“迁座于永福陵”，契丹文、汉文完全相同。同理，《仁册》汉文既称“旋殡于庆州北别殿”，契丹文当然亦必相同。所以，置《仁册》于不顾，却以《圣册》之“攒涂”为证，不免有点舍近求远了。由此可以推想，北别殿，当是徙殡皇后之所，攒涂殿或仙游殿，当是徙殡皇帝之处。所以，似应解为“北别”。

通过上面的讨论，可以看出：读为[wan]，在 、二例中可以成立。所以，《商榷》读为[wan]的主张，应作为一说与《研究》读[ɔn]的主张并存。将来，研究深入了，会在新的认识下统一起来。

## 二、关于

《商榷》认为当读[as]，例词有 。

一词，《商榷》举《萧仲恭墓志》第23行之例解为“又”。释义不错，然读音尚须研究。

，用为地支之寅，《商榷》认为应读[xaɣaas]，义为“可汗们”。但又说《辽史拾遗》蒌珍思之“珍思”，当是“珀思”之误，“珀思”即是[bars]。这恐难说通。第一，“珀思”与[xaɣaas]相去甚远，难以讲通。所以，或者承认“珀思”而否定[xaɣaas]，或者肯定[xaɣaas]而抛弃“珀思”，二者必居其一。第二，[xaɣaas]一读不合语言实际。阿尔泰语系诸语言中没有[xaɣa]，更没有[xaɣaas]。第三，虎，不是复数，不能用复数词缀“们”。虎年，就是虎年，谁也不会说成“众虎”年。所以，用“可汗们”解虎，不合语法规定，不合语言习惯。由此可知，不读[as]，不读[xaɣaas]，其义亦非“可汗们”。

我以前读为[xankəs]。后来我又发现这个拟读不准，应修正。

达斡尔语谓虎为[t'asaq]，又谓之[nɔjin-gurə:s]。这使我恍然大悟。[nɔjin]在蒙古语是王爷，统治者；在达斡尔语是官吏，主人。其义相通。[gurə:s]之义为兽，在蒙古语、达斡尔语都相同。所以，[nɔjin-gurə:s]可译为兽王。由此可知，契丹语之虎，原是“兽皇”之义。

现在就来分析。先说首二原字。应解为“可汗”，读为[xaɣan]。《研究》解为为“可汗之弟”。是视如之，同是领属格助词。那么，自然须解为“可汗”。既须解为“可汗”，则须读为[xaɣan]。若读为[xaɣa]，则少一韵尾之[n]，与“汗”不合。可见，非读为[xaɣan]不可。[xaɣan]，可说成[xa:n]，所以，二字亦可读作[xa:n]。这也正合反切读法。[xa:n]一音被宋人记

①见《内蒙古大学学报》1978年第4期。



© 1994-2009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. All rights reserved. http://www.cnki.net

为“蕃”，没能表示长音，这在方块字也只好如此。但宋人记为“蕃”，说明契丹人称虎，首音不说[xɑɣɑn]，而说[xa:n]。

再说末一原字。，在这里应解为“兽”，读为[gurəs]。达斡尔语谓虎为[nɔjin-gurə:s]，则可知契丹语当谓虎为[xɑ:n-gurə:s]。

## 三、关于

《商榷》认为应读[tun]，并举四词作为例证。个人觉得有的例词尚可推敲。

是否读[joutun]，可否解为“再”？不能。第一，《商榷》所书之似是之误。我手头没有好拓片，我看到的拓片第三原字似是字。油印本《契丹小字资料汇辑》作。第二，《兴册》第2行有《宣册》第5行有，《道册》第5行有。以前各家解其首一词为“崩”，而未考虑次一词。其实，从三册的比较中，可以判明（）二词皆表“崩”义。这又可与《行记》加以对比，《行记》第2行有。义当为“颓落”、“颓然”。“颓落”根据契丹文，“颓然”则依汉文。与是异体词。其第二原字不同，是没有严格规范的表现；第三原字不同，则既有规范问题，又有语法差别问题。由此可知，之义为“崩”、“颓”，不是“再”。《萧志》第23行字应作，而非。义为“迁”。第三，达斡尔语有[jɔbt'ɔbəi]，义为“前移”，正与解为“迁”义相合。而[jɔbt'ɔbəi]却无“再”义。故难与《商榷》之见相吻合。之义解既已经落空，之读音[tun]就自然不能落实了。

可否解为“历朝七焉”？不能。关键是读为[duni]并以蒙古语比附，能否说通。《商榷》举蒙古语[əgun duni sain, təgun duni magu]来说明。然此句直译是“对此善，对彼恶”。[duni]视具体情况可译为“对”。依此格式，便须译为“对官家们”。而且，[duni]是隐含第三人称的与位格助词。例如[du: duni uqbə]，便是“已予其弟”。依此格式，将译“予其官家”。那么，后边的“七焉”就无法衔接成句。由此可知，将读解如蒙古语之[duni]，在本句已难说通。所以，是否应读[tun]，仍是个问题。

还有的读音问题。读为[ɣu-tun]，并以《蒙古秘史》之“不鲁兀敦”之“兀敦”为证。这是误解。不鲁兀敦，由词干“不鲁兀”与词缀“敦”构成。“不鲁兀”，是名词，义为“背向”、“谬误”。“敦”是词缀。整个词是“背向而去，折向谬误”的意思。故《秘史》傍译为“躲着”。躲，正是“以背相对”之义的引伸。《秘史》还有“斡儿乞敦”等词，稍加比较，便知“敦”是词缀。所以，用“兀敦”证明读[tun]，恐怕还是不成。

总之，在等词中，难以证明应读[tun]。但这并未否定读[tun]的可能性。



© 1994-2009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. All rights reserved. http://www.cnki.net